

附件 1

## 职业院校学生实习备案论证表

学校名称 (盖章):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名称	医学检验技术	专业代码	520501
实习学生年级 <sup>1</su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021 级 <input type="checkbox"/> 2022 级 <input type="checkbox"/> 2023 级		
实习人数 (人)	<input type="checkbox"/> 2021 级: 20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2022 级: 人 <input type="checkbox"/> 2023 级: 人	实习单位名称 <sup>2</sup> (全称)	若干
实习起止时间	<input type="checkbox"/> 2021 级: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3 月 <input type="checkbox"/> 2022 级: 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input type="checkbox"/> 2023 级: 20 年 月至 20 年 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岗位实习	1. <input type="checkbox"/> 突破《规定》第十二条要求, 即岗位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 2. 突破《规定》第十七条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 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实习; <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加班	

依据 (一般包括: 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校企合作协议, 不超过 500 字):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2.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医院感染管理办法 (卫生部令第 48 号)》。
3. 《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 (第 48 号) ——大型医用设备配置与应用管理暂行办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职业院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21〕4 号)第二章实习组织第十二、十七条相关规定;《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6 号)第五点推进产教深度融合第十六条相关规定。
5. 《医院工作制度与人员岗位职责》(卫生部)上篇“医院工作制度”中的第二章“临床部门工作制度”中的第四十八条相关规定。

<sup>1</sup>请在相应方框打“√”, 下同。

<sup>2</sup>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

<sup>3</sup>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 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 佐证材料不齐全的, 备案不予通过。

理由（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我校医学检验技术专业安排跟岗实习 20 周，未突破《规定》第十条（即跟岗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的要求；而突破《规定》第十六条相关要求，具体论证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教职成〔2016〕3 号）第一章总则第二条规定，职业教育学校学生实习包括认知实习、跟岗实习和顶岗实习等形式；第二章实习组织第十条规定，学生在实习单位的实习时间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并组织实施。根据我学院医学检验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教学要求，学生在不具有独立操作能力的情况下，首先进行临床校外实践，之后再行进行 20 周的跟岗实习。

2、医学检验技术专业主要培养能在各类医院、血液中心（血站）、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检验检疫站（所）、医学检验独立实验室、医学检验相关企业等单位的检验科（实验室），从事临床血液与体液检验、临床化学检验、临床微生物检验、临床免疫学检验、人体寄生虫检验等工作的技能型人才。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5〕10 号）第五点推进产教深度融合第十六条的相关规定，实习生有贴近生产岗位的要求。与医疗行业特殊的工作性质决定了学生在跟岗实习过程中势必会接触到具有潜在生物安全隐患的病人、标本或环境。这是由专业性质决定的，也是无法避免的。

3、随着无假日医院和无假日门诊制度的常态化运行，广大医务工作者夜班、加班、节假日上班的现象已屡见不鲜。按照《医院工作制度与人员岗位职责》（卫生部）相关要求，各科在非办公时间及节假日，需设有值班医师，检验科也应根据情况设有值班医生。作为跟岗实习的学生，势必要跟随带教老师的工作节奏，所以无法避免地会在法定节假日实习、加班和夜班。

专家论证意见:

医学检验技术专业临床实习是培养高素质技能型医学检验技术人才的关键教学环节,根据该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规律及专业课程设置,结合专业岗位特点,医学检验技术专业学生在进入临床实习之前,首先安排相应时间的临床校外实践,有助于掌握相应岗位的基本技能,为随后的跟岗实习奠定基础。

建议切实加强学生临床实习过程管理,加强与临床沟通,共同探索学生实习的质量监控方法,努力解决学生实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以保证实习效果。

根据医学检验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教学要求,结合医疗行业和检验岗位特点,经学院与医院共同讨论,同意以上实习安排。

专家组组长(签名): 吴昱钟

2023年11月10日

序号	姓名	职称	单位	联系电话
1	吴昱钟	教授	肇庆学院	13927701111
2	李俊	副教授	肇庆学院	13927701111
3	李俊	副教授	肇庆学院	13927701111
4	李俊	副教授	肇庆学院	13927701111
5	李俊	副教授	肇庆学院	13927701111
6	李俊	副教授	肇庆学院	13927701111

专家组长:

吴昱钟



附件: 肇庆学院与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合作协议

肇庆学院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 肇庆市第一人民医院